

主 编 陈新汉 冯溪屏

现代化与价值

iandaihua yu Jiazhi

冲突

Conflict

上海人民出版社



主编 陈新汉 冯溪屏

现代化与价值

iandaihua yu Jiazh

冲突
Conflict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现代化与价值冲突 /陈新汉,冯溪屏主编.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3

ISBN 7-208-04631-X

I. 现... II. ①陈... ②冯... III. 价值(哲学)—文集

IV. B018-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32031 号

责任编辑 任俊萍

封面装帧 甘晓培

现代化与价值冲突

主编 陈新汉 冯溪屏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经销

商海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8.75 插页 2 字数 200,000

2003 年 5 月第 1 版 2003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200

ISBN 7-208-04631-X/B·378

定价 18.00 元

论当代中国价值论研究

——代前言

当代中国价值论的研究是与中国社会转型引起的价值多元化及其冲突联系在一起的。对改革开放 20 多年来的价值论研究进行分析，揭示其带有规律性的东西，有利于推动我国价值论研究的深入发展。

一、我国价值论研究的兴起及 研究历程的简单回顾

1978 年 5 月 11 日《光明日报》发表的特约评论员文章《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是我国哲学界进入新时期标志。该文引用了马克思的一句话：“人应该在实践中证明自己思维的真理性，即自己思维的现实性和力量，亦即自己思维的此岸性。”^①这个“思维”显然不是指对客观事物的单纯反映，而是与毛泽东说的通过实践“能否达到预想的目的”^②中的“目的”联系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1 卷第 16 页，人民出版社 1995 年版。

② 《毛泽东选集》第 1 卷第 269 页，人民出版社。

在一起。观念形态的“目的”又总是与价值判断联系在一起，因此，由真理标准讨论引发的对实践检验机制的研究，必然要深入到对于价值论的研究。

学术界公认的价值论研究的真正标志是 1980 年第 10 期《学术月刊》上发表的杜汝楫的文章《马克思主义论事实的认识和价值的认识及其联系》。该文从研究实践检验真理的机制着手，指出实践所检验的“这种观念或思想的真理性不仅在于与现存或早就存在的事实相符合，尤其重要的是在于与其后的事事实相符合，即与通过人的行动而出现的事实相符合，与被改造了的事实，即实践结果相符合。”这里所说的“其后的事事实”、“通过人的行动而出现的事实”、“被改造了的事实”，就是马克思说的在实践基础上的“为我之物”，蕴含着对于人而言的价值。

杜汝楫的这篇文章，受到了学术界的广泛关注。1981 年 8 月 8 日，何祚榕在《光明日报》上发表了《一个值得研究的问题》，认为杜文为解决当时《光明日报》等报刊正在讨论的“实践的目的是衡量实践成败的标准”的问题提供了一把钥匙。这把钥匙正是杜文指出了价值及其判断在实践检验机制中的作用。而这正是价值论研究的问题之一。

关于真理标准讨论引发的实践检验机制的研究，是我国价值论兴起的直接原因；而关于真理标准问题引发的思想解放运动所产生的社会效应，则成为我国价值论兴起的深广的社会背景。马克思曾提出过社会三大形态说，即“人的依赖关系（起初完全是自然发生的），是最初的社会形态”；“以物的依赖性为最基础的人的独立性，是第二大形态”，在这种形态中，人与人之间的联系通过某个第三者，即货币“而发生间接联系”；“建立在个人全面发展和他们共同的社会生产能力成为他们的社会财富这一基础上的自由个性，是第三个阶段”，在这个阶段中商品已不

存在。这就在实际上指出了，社会发展由自然经济阶段进入商品经济阶段，再进入产品经济阶段。在改革开放之前的很长时期内，人们认为我国社会经济形态的发展不仅超过了自然经济阶段，而且超过了商品经济阶段，正在向产品经济阶段过渡。在这次思想解放运动中，人们终于发现，以前对我国社会经济形态的历史定位是错误的，认识到目前我国处在由自然经济向商品经济过渡阶段。因此，我国必须发展市场经济。市场经济的基本前提是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都是利益主体，由此产生了利益主体的多元化。利益主体的多元化必然形成多元价值及其冲突，这就在客观上要求社会研究价值问题。这正是我国价值论研究兴起和经久不衰的深广的社会背景。

我国价值论的研究首先是与探讨真理与价值的关系开始的。1982年9月，刘奔、李连科在《光明日报》上发表了《略论真理观与价值观的统一》，这里的价值观是与真理观相对应的关于价值的学说。1985年5月，在安徽屯溪召开的全国真理讨论会上，学者们在讨论真理与价值统一问题时，提出了价值认识的真理性问题。李德顺在《中国社会科学》1985年第3期发表了《真理与价值的统一是马克思主义的重要原则》，进一步探讨了真理与价值的统一问题。

1986年5月在杭州召开价值与认识的讨论会，使价值与认识、价值与真理的讨论得到深入。《哲学研究》为此出了十组笔谈，后来称这次会议为“第一届全国价值哲学研讨会”。1987年11月，在西安召开了“全国价值论与价值观念变革学术讨论会”，对价值的本质、价值运动过程、价值与历史观等进行了广泛的讨论。会后出版了论文集《价值和价值观》。后来称这次会议为“第二届全国价值哲学研讨会”。1991年9月，在西安召开了“全国第三届价值哲学研讨会”，会议讨论价值的本质、评价理论

和价值观念等问题。1997年10月,在西安召开了“第四届全国价值哲学研讨会”。会议继续在价值的本质、价值的类型等问题上进行了讨论。会后出版了论文集《价值与发展》。1999年8月,“第五届全国价值哲学研讨会”在北戴河召开,会议着重研讨了评价论问题和价值观问题。会后出版了论文集《评价和价值观》。2002年7月,在云南玉溪召开了“第六届全国价值哲学暨第一届中韩价值哲学研讨会”。会议就全球化中的价值冲突与人文精神展开了讨论,本论文集正是这次会议的产物。

我国价值论的研究引起了国际哲学界的注意。1992年1月,日本哲学界岩崎允胤来信表示愿与中国学者“就价值论的研究举行相互的交流以促进学术方面的友好发展和理论方面的发展”。由此,1993年9月,第一届中日价值哲学学术研讨会在西安召开。会后在中国出版了论文集《中日价值哲学新论》。1997年11月,第二届中日价值哲学学术研讨会在东京召开,会后在日本出版了论文集《哲学的价值论》。1999年9月,第三届中日价值哲学学术研讨会在上海召开,会后以《哲学研究》增刊的形式出版了论文集。中日两国学者在价值论研究方面的交流,对促进两国价值理论的研究起到了很好的作用。1987年,国际价值探究会邀请中国学者参加于1998年8月在美国波士顿召开的第二十届世界哲学大会。于是,中国价值论学者在世界哲学大会上与国际价值论研究的同仁进行了交流。2001年6月,国际价值哲学研讨会在珠海召开,有7个国家的价值论学者参加了会议。会后,国际价值探究会主席和《价值探究》杂志主编在广州、西安、北京和上海进行了学术访问。2002年6月,“价值哲学与过程哲学国际学术研讨会”在北京召开,有9个国家的学者参加了会议。

在这二十多年的价值论研究中,我国在价值论方面出版的

著作逾 30 种,发表论文超过 500 篇。其中主要的著作有:李连科的《世界的意义——价值论》(1985 年)、李德顺的《价值论——一种主体性研究》(1987 年)和《价值新论》(1993 年)、王玉樑的《价值哲学》(1989 年)、赵馥洁的《中国传统哲学价值论》(1991 年)、袁贵仁的《价值学引论》(1991 年版)、江畅的《现代西方价值理论研究》(1992 年)、马俊峰的《评价活动论》(1995 年)、冯平的《评价论》(1994 年)、陈新汉的《评价论导论》(1995 年)和《社会评价论》(1997 年)、王玉樑的《邓小平的价值观》(1995 年)、何萍的《生存与评价》(1998 年)、袁贵仁和方军的《邓小平价值观研究》(1998 年)、兰久富的《社会转型时期的价值观念》(1999 年),等等。

在这些专著和论文中,我国学者涉及到了价值论研究的各个方面,丰富了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改变着通过教科书所确定下来的传统哲学体系。通过二十多年的研究,已经形成了一支比较稳定的学术队伍,有力地促进了这一领域的繁荣,使价值论研究成为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中的一门“显学”。

二、我国价值论研究的重点 及其转移的逻辑

我国价值论研究直接是由实践检验真理标准的机制研究引发而来的,因此在 20 世纪 80 年代上半叶,人们研究的重点首先集中在认识论问题上。这可以从当时发表的有较大影响的文章看出:《哲学译丛》刊出了《评价的真理性问题》,《哲学研究》发表了袁贵仁的《价值真理概念的科学性》,《人文杂志》发表了赖金良的《评价性认识简论》,《中国社会科学》发表了黄楠森与李

德顺讨论价值真理的文章,《哲学研究》也刊文对价值真理进行了讨论。

人们主要集中在两个问题上进行了研究:一、实践检验真理机制中的价值认识问题。上面提到的杜汝楫的文章中首次提到了“事实认识”和“价值认识”。该文认为:“人们对自然界的认识(如果把人对自然界的利用撇开不谈),只限于事实的认识”;“只有当涉及对自然和社会的改造,因而只有涉及人们的社会实践活动中,才产生价值的认识,才有关于社会事件的评价”。该文还研究了实践检验“成”、“败”即价值判断与检验“是”、“非”即事实判断之间的关系,认为把二者割裂开来或等同起来,都不能正确地理解实践检验的机制。

二、价值真理问题。袁贵仁在《论价值真理概念的科学性》中提出了价值真理问题。该文认为,世界上存在着价值现象,也就存在着价值认识和价值真理,价值真理就是与反映对象价值关系相符合的价值认识;传统认识论对真理的定义只概括了事实真理,把价值真理排除在真理概念之外,不具有普遍性。薛克诚在《客观真理刍议——兼评价值真理》中认为,承认价值真理,同一客体对不同主体的价值不同,真理就成了因人、集团、阶级而异的。也有人认为,承认价值真理就会导致真理多元论,导致真理的阶级性。也有人认为,已有真理范畴,就不必再区分事实真理与价值真理了,正如不必区分数学真理、物理真理、化学真理一样,等等。

对于价值的认识论研究必然涉及到对于价值的本体论研究,此后,人们的研究重点由价值的认识论转移到价值的本体论。李德顺指出我国当代价值本体论研究的显著特点是,“它的主流,从一开始就是在马克思主义世界观方法论的基础上展开的”,“它立足于对实践、认识、历史、主体和客体、人与世界的关

系等唯物主义，以此为前提理解和规定价值”^①。

《社会科学评论》发表了李连科的《价值范畴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中的地位》，《光明日报》发表了郝晓光的《对所谓普遍价值定义的否证》和李德顺的《“价值”范畴的一般到特殊》，《中国社会科学》发表了张岱年的《论价值的层次》，《人文杂志》发表了何祚榕的《什么是作为哲学范畴的价值》，《哲学研究》发表了王玉棵的《客体主体化与价值的哲学本质》，《浙江社会科学》发表了赖金良的《主客体价值关系模式的方法论特点及其缺陷》。这期间出版的一些价值论的专著也大量地从本质论的角度对价值进行了研究。从 20 世纪 80 年代下半叶到 90 年代初，人们在价值的本体论问题上的研究主要是围绕价值的本质规定展开的。

作为哲学范畴的价值的本质规定是什么？与此相关的问题是，价值是一种客观的关系，还是一种客观的属性、一种主观的观念？价值现象是宇宙中普遍的，还是仅仅同人类相关？价值是否与事实相对立？经过讨论，大多数论者基本认可的观点是：“立足于主体和客体的关系来考察价值，总体上把价值看作是客体对主体的意义。”^②李德顺对价值本质的规定有代表意义：“在主客体相互关系中，客体是否按照主体的尺度满足主体需要，是否对主体的发展具有肯定的作用”，“价值是主客体相互关系的一种主体性描述，它代表着客体主体化过程的性质和程度”。^③

郝晓光对当时价值哲学研究中不少文章作为立论根据的马

① 王玉棵、岩崎允胤主编：《中日价值哲学新论》第 14 页，陕西人民教育出版社 1994 年版。

② 同上书，第 18 页。

③ 李德顺：《价值论》第 108 页，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87 年版。

克思在《评阿·瓦格纳的〈政治经济学教科书〉》中的话：“‘价值’这个普遍的概念是从人们对待满足他们需要的外界物的关系中产生的”提出否定。郝文经过论证指出，瓦格纳把使用价值当做价值，这恰恰是马克思坚决批判的观点。由此引出的问题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价值”同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价值”究竟是什么关系？王海明认为，马克思所规定的商品“价值”的本质其实也是一种“效用”价值，是指对于商品生产者的效用，而“使用价值”则指商品对于消费者的效用。赖金良对以主客体关系模式来考察价值的方式本身提出质疑，认为主客体价值关系模式虽然能比较好地说明“物的价值”，但却不足以说明“人的价值”，由此提出了“人道价值”，即人作为主体存在本身所拥有的内在价值。王玉樑不同意“价值的本质是主体本质力量的对象化”或“价值是主体性对象化”的观点，认为价值的本质是客体主体化，即客体作用于主体，对主体本质力量的效应。

随着讨论的深入，在价值本质的规定上形成了几种主要观点，即主体性人学价值论、主客统一价值论、效应价值论、人道价值论、价值二重性论、系统价值论，此外还有历史价值论、天道价值论等。对此有人在1997年10月召开的第四届全国价值哲学研讨会上戏说，我国关于价值本质的争论已进入类似20世纪50年代关于美的本质争论的迷宫。这一现象说明我国价值论的研究必须在认识论方面有新的突破，由此才能进一步促进本体论方面的研究。

进入20世纪90年代后，对于价值论的认识论研究逐渐深入。《哲学研究》刊登了几篇较有影响的评价论研究的论文，《哲学动态》也发表了关于我国评价论研究的综述。集中体现评价论研究成果的是我国哲学界出版了四本评价论专著。1994年，马俊峰的《评价活动论》出版，这是我国第一本评价论专著。该

书的一个理论功绩主要是分析了评价活动的潜在形态、流动形态和凝固形态。1995年,冯平的《评价论》出版。该书从个体心理和社会交往两个层次上具体地分析了评价活动的逻辑进程。同年,陈新汉的《评价论导论——认识论的一个新领域》出版。该书较为深入地分析了评价活动中选择评价标准和价值信息的两个环节。1997年,陈新汉的又一本专著《社会评价论——社会群体为主体的评价活动思考》出版。该书详细地研究了群体作为评价主体的可能以及社会评价活动的两种现实形式即权威机构评价活动和民众评价活动等问题。

于1999年8月召开的第五届全国价值哲学研讨会以对价值论的认识论研究为主题。来自全国的40余名学者与会,递交了24篇论文。会议讨论了价值与评价的关系问题,认为这是评价论甚至整个价值论研究的基本问题,而如何回答这个问题规定着整个研究的方向。会议讨论了认知与评价的关系问题,认为这是人把握世界的两种基本方式,各有自己的独特地位和不可替代的功能,二者的统一正是真理与价值、事实与价值统一的深刻根据。会议还讨论了评价论研究范式的转换问题。会议评价论研究的深度明显地超过了80年代中期。

在价值论研究的重点由本体论转向认识论的同时,随着社会转型时期的价值变动所引发的人们观念的剧烈变动,我国学者也开始了对价值观的研究。1987年11月,在陕西西安召开了“全国价值论与价值观变革”学术研讨会,把对价值观变革的研究作为大会的主题之一。在这次会议上,有人对“价值和价值观念”、“价值观念与社会变迁”、“价值观念的特质与价值观念变革”以及“我国青年知识分子价值观念的特点及其发展趋势”作了专门研究。

对价值论的认识论研究为价值观的研究准备了理论基础,

同时社会转型时期中人们价值观的多元化及其冲突也越来越引起人们的注意,于是价值观的研究在 90 年代逐渐热起来,至 90 年代下半叶成为价值论研究的一个重点。1998 年在西安召开了“邓小平价值观”学术研讨会。2000 年 9 月在天津南开大学举行了“新世纪的价值观”的国际研讨会。2001 年 6 月,在北京师范大学召开“价值观教育与文化战略”研讨会。一批专门研究价值观的著作面世。吴振平在 1998 年出版了《市场经济与价值观》,探讨了体制转型中“价值观的震荡”,强调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离不开社会主义价值观的导向”;漆玲、赵兴在 1998 年出版了《价值观导论——兼论马克思主义价值观》,在研究价值观的基本范畴和结构后,强调建构全社会共同的价值观的必要性和可能性;兰久富在 1999 年出版了《社会转型时期的价值观念》,揭示了价值观冲突的深层含义,并对中国当前的价值观状况作出了新的概括和总结。

学界对价值认识、价值理论、价值观、价值观念等作了进一步的规定;对价值观的深层结构和表层结构、价值观的核心意识和外围意识以及一般价值观和特殊价值观进行了划分;对价值观与社会变迁、价值观与社会发展的相互关系进行了分析;尤其是对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价值观的多元化及其冲突进行了研究。可以这样说,学界对价值观的研究几乎涉及价值观的各个方面,在一些方面的研究还相当深入。

随着社会变革的深化和价值观冲突的激化,在价值观理论研究不断深入的同时,20 世纪 80 年代末,由国家有关部门资助和支持的关于价值观的社会调查也开始了。其中比较重要的有:1988 年北京大学心理学系进行了“北京大学价值观倾向的初步定量研究”、1989 年国家教委立项的“我国五城市青少年学生价值观的调查”、1990 年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所主持的

“当代中国青年价值观演变”课题研究、1992 年全国社科规划重点课题“中国当代大学生价值观研究”、1993 年国家教委课题“经济转型时期各社会群体的价值取向与社会心理承受研究”和教育部组织的“1992—1997 年高等学校师生政治状况滚动调查”，等等。通过这些实证调查，收集了不少不同地区、不同年龄、不同群体（尤其是青少年）在价值观变迁、价值观多元化等方面的数据。

全球化思潮与近年来经济、科技全球化大大加速的社会背景联系在一起，推动着我国价值论研究开始关注全球化中的价值冲突；同时，对于我国价值观的研究需要从全球化背景中来予以思考，我国价值论研究尤其是价值观研究也需要从人文精神的高度来予以总结。于是，就有了 2002 年 7 月在云南玉溪召开的第六届全国价值哲学暨第一届中韩价值哲学研讨会的主题：“新世纪中的价值观冲突和人文精神”。来自全国和韩国的 64 位学者参加了会议，会议收到了 44 篇中文和英文论文。综观会议的论文和讨论，深深感受到哲学界所具有的问题意识和忧患意识。这次会议很可能预示着我国价值论研究重点的又一次转移。

三、我国价值论研究存在的 问题及发展方向

值得一提的是，我国价值论研究的重点转移仅仅是就一个时间段内发表的专著和论文较为集中来看的。由此引出两个问题：一是研究内容的转移是相对的。从一个研究重点转移到另一个研究重点，并不意味着前一个研究内容就消失了，它往往潜

伏下来，以较为深刻的方式进行着，既对当前的研究重点起着涵养作用，又为进一步成为研究重点作了基础准备。二是研究重点时间的划分是相对的。专著和论文发表的重点与研究的重点有一个时间差；即使是研究内容的重点方面在时间上也是交错在一起的，很难作截然的划分。

作上述的分析是为了说明：当前我国价值论的研究内容，不是一个方面而是三个方面，即价值论的本体论研究、价值论的认识论研究和价值观研究。由此，分析我国价值论研究存在的问题及发展方向，也不能从一个方面进行分析，而要从三个方面进行分析。

其一，价值论的本体论研究存在的问题及其发展方向。对于价值论的本体论研究始终没有停止过，以至在 90 年代下半叶关于价值本质的规定已达到 8 种之多。近年来，有人提出必须从“工具理性与价值理性的统一”来理解价值的本质，“在价值理性的指导下，去追求工具理性”。又有人认为，鉴于“国内价值论研究长期存在的价值的工具性定义和本体论承诺之间的矛盾”，因此“必须有价值问题的生存论自觉”。

价值的本质规定始终是价值论的本体论研究重点。这个问题涉及到价值论在哲学体系中的地位，涉及到价值论的认识论研究和价值观研究的方向。这个问题不解决很难建立起科学的价值哲学理论。

关于价值的本质规定尽管有 8 种或 10 种之多，但大体上不外是“观念说”、“实体或属性说”、“关系说”等几种类型。我们同意李德顺说的，“以实践的思维方式研究价值”^①。马克思恩格

^① 李德顺：《以实践的思维方式研究价值》，载王玉樑主编《价值与发展》第 23 页，陕西人民教育出版社 1999 年版。

斯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一书中明确而完整地提出了“为我关系”说：“凡是有某种关系存在的地方，这种关系都是为我而存在的；动物不对什么东西发生‘关系’，而且根本没有关系，对动物来说，它对他物的关系不是作为关系而存在的。”^①人的生存和发展不能单纯地依靠大自然的恩赐，而必须在实践基础上建构“为我关系”。“为我关系”就是价值关系。价值关系中的“为我”体现了人的主体地位，在价值领域里“人”普遍地居于最高的、主导的地位，是“普照的光”。我们研究价值的本质规定，必须坚持这个基本前提，并由此展开包括人的价值在内的价值研究。“人道价值”、“生存价值”或从“工具理性与价值理性的统一”来理解价值，都必须在实践的观点或实践的思维方式的前提下或基础上展开。实践的思维方式对于深化价值论的本体论研究具有重要的方法论意义。

其二，价值论的认识论研究存在的问题及其发展方向。以下几个问题在前两次关于价值论的认识论研究中都已涉及到，但没有深入研究，而这些问题的深入研究则涉及到评价论体系的建立。

1. 评价活动在认识活动中的地位问题。主要是指评价活动与认知活动何者更为根本的问题。持认知活动更为根本的论者认为，先有认知活动才有评价活动，而且认识的主要内容是揭示客体的本质和规律。持评价活动更为根本的论者认为，人总是从“为我”的角度来认识世界的，揭示事物的本质和规律归根到底是为“为我”服务的。弄清楚认知活动和评价活动何者更为根本，这是认识论研究的一个重要问题，也是评价论需要解决的一个重要问题。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第34页，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

2. 评价活动与价值之间的关系问题。尽管我国价值论研究的一个特点，是唯物主义地解决了评价活动与价值之间的关系问题。但随着评价论研究的深入，这个问题又一再提出来：价值与评价活动之间的关系是否就是简单的客观存在与对客观存在的反映关系？价值是客观实在，但绝不是实体；没有评价活动就没有关于价值的概念，而没有关于价值的概念就不能理解价值的存在。在这个问题上，不仅要坚持唯物主义，而且要具体地坚持辩证唯物主义，是需要研究再研究的。

3. 评价成果的真理性与合理性问题。有论者认为，真理是评价活动追求的目的；有论者认为，从价值判断有真假推不出价值真理是评价活动的理想目标；还有论者认为，对价值认识进行评价的标准不在于真假，而在于是否是合理。真理性与合理性在评价活动中的地位如何，涉及到作为认识论的评价论体系和作为价值论的评价论体系之间的内在自治性问题。这个问题很可能成为评价论内“晴朗天空中的一朵乌云”，因此需要认真研究之。

4. 评价活动的思维形式问题。以认知活动为研究对象的认知论（即传统的认识论）比较成熟，其重要标志之一就是有一套完整的作为思维形式的范畴体系，即能用概念、判断和推理来描述认知的思维活动及其规律。评价论要达到成熟，必须建立一套不同于认知论的作为思维形式的范畴体系，即规范、价值判断、评价推理，以描述评价的思维活动及其规律。在这方面，国际和国内都还没有很认真地研究过。

5. 社会评价活动问题。尽管学界承认认识活动的主体可以是个体也可以是群体，但对以群体为主体的认识活动的机制并没有深入研究。在评价活动中也是如此。要研究群体作为评价活动主体的根据；要研究群体作为评价主体的现实形式；要研